

证券代码：839773

证券简称：恒利来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恒利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90 号立信广场 1501 室，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焕炳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议案审议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904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赖如宏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0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0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0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0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0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0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-13,873,540.94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11,005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0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对我公司出具的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0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对我公司出具的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2025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904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建达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倪晔嵩、杨钰倩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一、《厦门恒利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
二、《福建建达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恒利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厦门恒利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1 日